

江台环审〔2022〕80号

关于台山市今日文具塑品有限公司年产档案盒50万个、文件夹80万个、塑料片90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台山市今日文具塑品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台山市今日文具塑品有限公司年产档案盒50万个、文件夹80万个、塑料片90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和环评审批申请函收悉。根据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报告》，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台山市今日文具塑品有限公司年产档案盒50万个、文件夹80万个、塑料片90吨新建项目位于台山市大江镇江东工业区6号，占地面积约200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0350平方米，主要从事档案盒、文件夹、塑料片等文具的生产，设计年产档案

盒 50 万个、文件夹 80 万个、塑料片 90 吨。

二、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项目应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厨房含油废水经隔油隔渣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大江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2、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抽板工序有机废气、高频成型和热压背膜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贴纸工序有机废气、投料混合、破碎粉尘、厨房油烟等。其中抽板工序有机废气经“多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厨房油烟经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厨房楼顶通过排气筒（DA002）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相关标准；高频成型和热压背膜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贴纸工序有机废气、投料混合、破碎粉尘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厂界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

放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1 特别排放限值。有机废气年排放量为：0.025 吨。

3、项目运营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运营设备噪声，通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隔声、减振等措施降噪，优化厂区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生产时间，远离敏感点，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落实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白胶空桶、废机油、含油抹布、机油空桶、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的必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厂区内的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临时性贮存设施应符合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有关要求。

5、应加强原料等储运系统和生产过程的管理，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和安全防范措施。根据现行有效的国家《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和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对纳入管理范围的，须做好环境影响应急预案，进一步做好项目运行的环保台账、档案管理和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加强生产、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

维护，杜绝非正常工况下污染物超标排放造成大气、水环境污染事故，确保环境安全。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制度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8 月 15 日